



街坊工友服務處

Neighbourhood and Worker's Service Centre

地址：葵涌葵芳邨葵仁樓地下7號

電話：2410 0360

《2012年行政長官及立法會產生辦法諮詢文件》

街工向立法會政制事務委員會提交的立場書

回歸以來，即使特區政府的管治層屢次換班，基層市民的生活仍未見改善。民生與政制是一個二而為一問題，缺乏有效的制衡造成官商勾結，人民無法有效監察政府施政；缺乏認受性令政府失去推動社會改革所需的勇氣、承擔和社會支持。街工相信，只有真正的民主制度才能帶來政治和社會變革的契機。

香港《基本法》第45條及68條分別訂明，香港市民最終享有普選行政長官及立法會的權利：行政長官「由一個有廣泛代表性的提名委員會按民主程序提名後普選產生」；立法會「全部議員由普選產生」。特區政府絕對有責任落實《基本法》對雙普選的規定。特首曾蔭權也於07年競逐連任時一再承諾：成功連任必於5年內徹底解決普選問題，達致一個包括「設計、時間表及路線圖」的終極方案。

4年前立法會否決原地踏步的政改方案，今天特區政府仍毫無寸進，提出的2012年行政長官及立法會的產生辦法，非但不能落實雙普選，連現方案能否達致至2017年行政長官及2020年立法會普選的路線圖亦欠奉。對於特區政府欠缺承擔、特首曾蔭權言而無信，無視港人多年來落實民主普選的期望，街工表達強烈的抗議和譴責。

民主普選是人民的基本權利，而香港經已具備全面普選的政治、社會、文化條件，香港應盡快實行全面普選，特首和立法會必須經由一個普及而平等的選舉產生。街工要求特區政府，必須就2017年普選特首及2020年立法會全面普選，制訂時間表及路線圖，保證不遲於2017年特首選舉將實行普選，及2020年立法會選舉全面普選。

在這個基礎底下，市民才有信心和空間去討論2012年政改方案的過渡方法。否則，現時的政改諮詢只是糖衣毒藥，包括特首選舉的參選資格及提名門檻，可用作政治篩選。政府不肯保證取消現有的功能組別，更拒絕取消團體票及擴大功能組別選民的基礎，這種製造特權維護少數利益的不平等選舉，是邁向全民普選的最大障礙；再加上立法會分組點票的制度繼續存在，導致民意不能彰顯，完全違反民主「人民自治」的精本基神，令《基本法》賦予港人的普選權利名存實亡。

就2012年行政長官及立法會的產生辦法，街工要求特區政府：

1. 保證不遲於2017年特首將實施全民普選，而提名委員會內的提名門檻不會高於現時八份一委員的規定；
2. 保證立法會將不遲於2020年實行全面普選，屆時將取消所有功能界別議席，立法會所有議席的選舉的提名權、參選權及投票權均須符合國際公認的普及而平等的原則；



街坊工友服務處

Neighbourhood and Worker's Service Centre

地址：葵涌葵芳邨葵仁樓地下7號

電話：2410 0360

-
3. 在 2017 和 2020 將分別實施行政長官和立法會全面普選的前提下，特區政府應就 2012 年及 2016 年的選舉，提出擴大民主成份的方案，分階段邁向行政長官及立法會普選。

從爭取 88 直選，港人力爭民主接近四分一個世紀，街工堅信，民主普選是每一個市民應有的權利。當政府長期無視市民的訴求，只會造成社會分化；當特權階級繼續存在，只會造成與基層市民的階級矛盾，衝擊政府的管治威信。特區政府面對政制發展，應表現出對港人的承擔，向中央政府如實香港人對盡快實行民主普選的訴求。